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9）。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15：30 开始。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8 月 4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8 月 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



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摘牌受让公司持有的南宁云之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180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方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摘牌受让公司持有的南宁云之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802%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提案，按非累计投票提案进行。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7月20日分别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议案1.00-10.00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提案11.00、12.00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方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大会。

(二) 登记时间：2023年8月2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30至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 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彭加原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3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南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8 月 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4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摘牌受让公司持有的南宁云之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802%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